正本

檔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函

地　　址：10636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106號3樓
聯 絡 人：高靖
電　　話：02-6630-5185
傳　　真：02-6630-0858
電子郵件：2106026@narlabs.org.tw

360015
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22號3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苗栗縣建築師公會

文轉知會員 0328 1112 徐乃仁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國研授震建字第1120600874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20410作業技術講習會計畫書(推動人員-臺南場)_公告版

主旨：本院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謹訂於112年4月10日（星期一），舉辦「私有建築物耐震弱層補強作業技術講習會（推動人員-台南場）」，敬請貴會代為公告予各會員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擴大推廣「私有建築物耐震弱層補強」，預計培訓弱層補強推動人員，為民眾提供法令解說、協助案件住戶整合意願，特辦理此教育訓練，並將依推動人員各階段輔導進度，核予推動費，藉以激勵推動人員提供弱層補強宣導、諮詢、輔導、整合等服務，加速老舊建築物之補強，以達減少地震災害之目的。

二、旨揭規劃辦理「私有建築物耐震弱層補強作業技術講習會（推動人員-台南場）」活動時間、地點與報名連結如下：

(一) 活動時間：112 年4月10日(星期一)下午 1 時 30 分

(二) 活動地點：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-台南實驗室 101 會議室（台南市歸仁區中正南路一段 2001 號）

(三) 報名網址：https://conf.ncree.org.tw/index.aspx?n=A11204100

三、報名相關問題聯繫窗口：02-6630-5185高先生

正本：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地震工程學會、中華民國結構工程學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土木技師公會、台中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台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、高雄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、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台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新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土木技師公會、桃園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臺中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臺東縣建築師公會、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縣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花蓮縣建築師公會、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嘉義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基隆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屏東縣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內政部營建署

院長 林法正

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私有建築物耐震弱層補強作業技術講習會

(推動人員-臺南場)

一、 宗旨：

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受內政部營建署委託成立「私有建築物耐震弱層補強專案辦公室」，執行私有建築物耐震弱層補強計畫。為擴大推廣「私有建築物耐震弱層補強」，本中心預計培訓弱層補強推動人員，為民眾提供法令解說、協助案件住戶整合意願，特辦理此教育訓練。本中心將依推動人員各階段輔導進度，核予推動費，藉以激勵推動人員提供弱層補強宣導、諮詢、輔導、整合等服務，加速老舊建築物之補強，以達減少地震災害之目的。

二、 目的：

（一）加速推動私有建築物弱層補強，協助民眾改善居住安全。

（二）增進補強推動人員理解私有建築物耐震補強作業流程，以利私有建築物弱層補強工作之推動。

三、 指導單位：內政部營建署

四、 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

五、 實施對象：專業技師、建築師、危老推動師、都更推動師、不動產從業相關人員、社區管委會主委、鄰里長等有興趣擔任補強推動人員之民眾。

六、 推動費：補強推動人員成案每件得領取推動輔導措施費用最高**新台幣 15 萬元**整，詳細內容依培訓課程說明。

七、 活動相關資訊：

（一）活動日期：112 年 4 月 10 日 星期一

（二）活動時間：下午 1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00 分

（三）活動地點：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-台南實驗室 101 會議室

（台南市歸仁區中正南路一段 2001 號）

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4 月 5 日 星期三（人數上限 80 人，額滿為止）

八、 報名相關資訊：

（一）報名費用：免費

（二）報名聯繫方式：(02) 6630-5185 高先生

（三）報名網址：https://conf.ncree.org.tw/index.aspx?n=A11204100

九、 活動議程：詳附件一。

十、 推動人員回訓及管考制度：詳附件二。

十一、本實施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本中心計畫網站公告為主 (https://privatebuilding.ncree.org.tw/news/)。

十二、原報名參加培訓人員如另有要公不克親自出席，請來電告知。

十三、為響應環保並推動節能減碳政策，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具。

十四、為因應 Covid-19 疫情，請務必佩戴口罩，活動現場亦備消毒酒精供現場使用。

活動議程

時間	議程	主講人
13:30~13:50	報　到	
13:50~14:00	致　詞	
14:00~14:30	耐震弱層補強計畫簡介	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
14:30~15:00	耐震弱層補強工法設計與審查	
15:00~15:30	耐震弱層補強施工注意事項	
15:30~16:00	耐震弱層補強計畫推動流程與輔導措施	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高靖 專案助理技術師
16:00~16:10	休　息	
16:10~17:00	補強個案推動與輔導技巧	鴻碩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吳亮宇 技師
17:00~	賦歸（領取點心）	

▲議程內容若有更動以 e-mail 通知為主。

補強推動人員回訓及管考制度

一、 補強推動人員證書之核發

參訓學員於修滿培訓課程後領得研習證書，並領取識別證。研習證書及識別證有效期限為一年，逾期失其效力並需重新進行回訓。

二、 補強推動人員研習證書期限之延長

補強推動人員若於證書有效期限內有推動事實（弱層補強補助成案、辦理說明會並提交相關文件、聯繫住戶並填寫彙整表)，得向本中心申請展延，經同意後延長有效期限一年，且展延以一次為限。

三、 補強推動人員資格之撤銷或廢止

補強推動人員之參訓報名資料、報備輔導案件、申請輔導推動費案件，嚴禁虛偽造假、任由他人冒名頂替等情事，經查有不實情形者，本中心得撤銷或廢止其補強推動人員資格，且不予核給輔導推動費；如已撥款，得要求全額繳回輔導推動費；經通知限期繳回而逾期未繳回者，依法移送強制執行。